

证券代码：831445

证券简称：龙竹科技

公告编号：2022-122

龙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7 月 1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表决方式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8 月 1 日 16:0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2 年 7 月 31 日 15:00—2022 年 8 月 1 日 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

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 4008058058 了解更多内容。

除上述投票方式外，无其他投票方式。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1445	龙竹科技	2022 年 7 月 29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朱艳萍、王婷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公司大会议室及网络视频会议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终止实施 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022 年以来，俄乌冲突持续不断、全球疫情反复等多重因素的叠加，宏观经济状况、市场环境与公司推出激励计划时发生了较大的变化，导致公司预期的

经营情况与股权激励方案考核指标存在偏差，预计剩余两期经营业绩无法满足限制性股票的解锁条件，继续实施股权激励计划难以达到预期的激励目的及效果。

鉴于公司持续鼓励研发创新，积极布局竹材料新兴应用领域，不断引进各类人才。为使公司人才队伍更加充实稳定，从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和保护核心团队积极性出发，公司董事会经审慎研究后决定，终止实施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此外，公司激励对象冯磊于 2022 年 6 月离职并与公司解除劳动合同，不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12.48 万股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终止实施 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20）。

（二）审议《关于减少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公司拟终止实施 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及激励对象已离职，公司需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将由目前的 148,864,625 元减少至 148,030,025 元，为此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减少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2-121）。

（三）审议《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计划终止暨回购注销已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具体实施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注销事项，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下事项：

（1）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注销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北京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办理有关回购注销业务；

（2）授权董事会委任财务顾问、收款银行、会计师、律师、证券公司等中介机构；

(3) 授权董事会实施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注销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

(4) 向董事会授权的期限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注销有效期一致。

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规章、规范性文件、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一）、（二）；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一）；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一）、（三）；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2、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身份证明书、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股东持股凭证；

3、由非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代表机构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授权委托书、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股东持股凭证。

（二）登记时间：2022 年 8 月 1 日

（三）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张丽芳，联系电话 0599-5892989，联系地址南平市建阳区徐市镇龙泰园 1 号，邮编 354200。

(二) 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龙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龙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15 日